

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股东弘毅（上海）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 233,814,64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9.24%。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弘毅（上海）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计划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以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26,478,781 股，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5%。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弘毅（上海）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233,814,644	9.24%	协议转让取得： 233,814,644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上述股东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（股）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弘毅（上海）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不超过：126478781 股	不超过：5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50591512 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 101183025 股	2019/3/20 ~ 2019/9/16	按市场价格	协议转让	公司财务安排

1、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，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，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；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，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，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%。

2、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发生派发红利、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、除息事项，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股东弘毅（上海）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根据公司财务安排决定。在减持期间内，弘毅（上海）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计划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公司股东弘毅（上海）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定以及相应要求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2月27日